

### 1.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格式）

####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项目名称：宜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涉案车辆定点停放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282-JLYX-C2025-0025

区域编号：区域六

序号	企业性质	服务承接商类别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产品）类型声明
1	小微型企业	服务的承接商为小微企业	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1）	是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服务的承接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供应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2）	不是
3	监狱企业	服务的承接商为监狱企业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不是

供应商（电子签章）：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注：（1）相关证明材料请附在本表之后，若不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附件1-附件2可自行删除；

（2）成交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采购人将随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公示。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宜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的（宜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涉案车辆定点停放项目、区域六）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宜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涉案车辆定点停放项目、区域六），属于（其他租售服务）；承接企业为（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400万元，资产总额为1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区域编号），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成交供应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采购人将随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公示。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我单位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项目名称、区域编号）项目采购活动（项目编号：JSZC-320282-JLYX-C2025-0025）的服务全部由本单位提供。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

##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CA 公章）：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宜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涉案车辆定点停放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282-JLYX-C2025-0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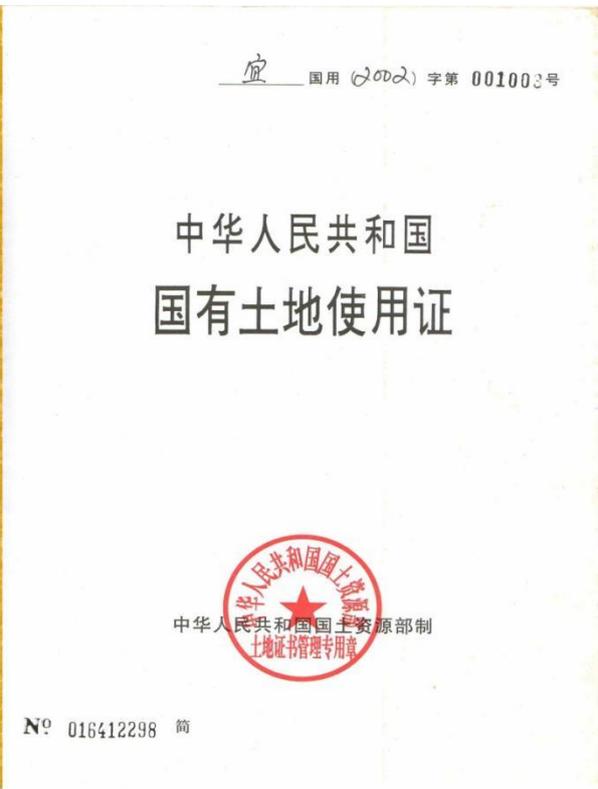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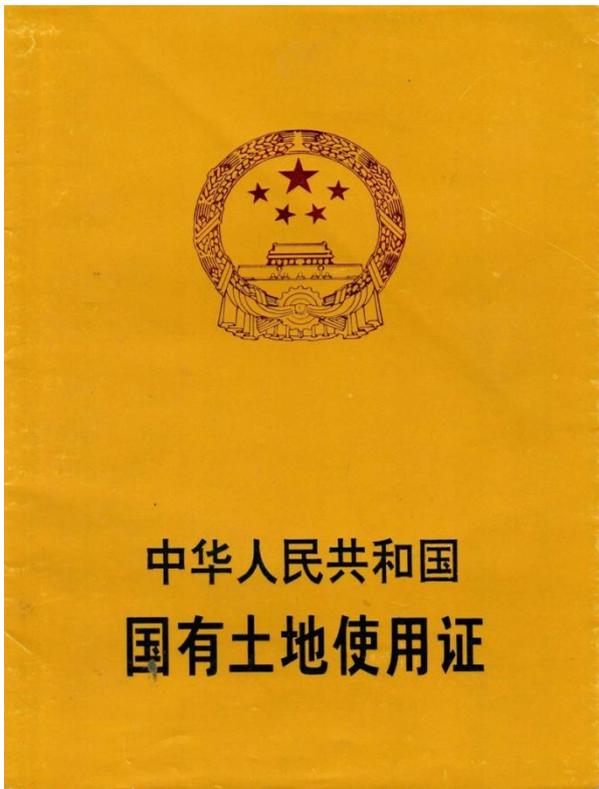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报价
1	宜兴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涉案车辆定点停放项目【区域六】	<u>80000</u> 元

日期：2025 年 6 月 10 日

停车场土地性质等要求

报价时须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报价无效。



土地使用者	宜兴市张渚港务有限公司		
座落	宜兴市张渚镇西环路16号		
地号	01-016-060	图号	空白
用途	仓储	土地等级	空白
使用权类型	租赁	终止日期	2002年5月31日止
使用权面积	30631.9 平方米		
其中共用分摊面积	空白		
填证机关			



## 交通事故现场施救能力

若为供应商自有车辆，报价时须提供机动车行驶原件扫描件；若为供应商租赁车辆（不同报价人不得同时租赁同一辆车），报价时则须提供机动车行驶证及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报价无效。

### 中型清障车：苏 BV0309



## 保险要求

- 施救车辆手续齐全并投保 100 万元以上第三者责任险；
- 停车场须投保足额的场地责任（保管）险。

须提供保险合同等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 1、施救车辆手续齐全并投保 100 万元以上第三者责任险；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限在江苏省销售

中国平安 PING AN

特种车商业保险保险单（电子保单）

专业·价值

代理业务：代理人：平安创展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分公司；地址：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大道108号4-1006-1、4-1006-2



下载平安企业宝APP

确认码：V0201PAIC320024120504684733137

保单验真码：KpWzmbPqDpbcyXCGTk

企业宝绑单码：yXCGTk

投保人：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行驶证车主：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保险单号：14688103902798171082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提出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依照承保险种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信息	以下信息来源于您的投保申请，是为您提供理赔及售后服务的重要依据，请务必仔细核对。如果有错误或遗漏请立即拨打95511进行修改					
	正式名称：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91320282MA21Y9MCXU	单位性质：---	联系人：解玉雷	
车辆信息	号牌号码	苏B-V0309	发动机号码	17M1225	车架号	LSFGL21A1HDL04007
	核定载客	3人	初登日期	2020-12-28	厂牌型号	金盟JYD5071TQZPYJ5清障车
	核定载质量	-	使用性质	非营业	机动车种类	特种车二

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保险期间	自 2024年12月24日00:00时起至2025年12月23日 24:00时止								
投保险别	特种车损失保险	保险金额/责任限额	108915.00元	保费小计(元)	880.12	绝对免赔率	—	保费合计(元)	880.12
	特种车第三者责任保险		1000000.00元		3631.46		—		3631.46
	车上人员责任险(司机)		50000.00元		131.98		—		131.98
	车上人员责任险(乘客)		2座 x5万元/座		105.57		—		105.57
	车损险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		0元/次						
	保险费合计		RMB4749.13元(不含税保费:4480.31元,税额:268.82元)(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肆拾玖元壹角叁分						

特别约定	1) 非营业车辆如在从事营业性运输或租赁活动时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本公司不负责赔偿 2) 尊敬的客户：投保次日起，承保及理赔等信息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www.pingan.com、客服热线95511、门店、平安好车主APP核实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登陆网站留言或拨打服务热线。 3) 如对我公司服务有任何疑问，可拨打：江苏保险纠纷投诉处理中心“4008012378”保险咨询投诉热线对我公司服务进行监督。 4) 无其它特别约定。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 2. 收到本保险单、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 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和赔偿处理。 4. 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显著增加以及转卖、转让、赠送他人的，应通知保险人。 5. 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代理机构跟单销售人员姓名：吴曾廷 执业证号码：2101270000080002017173953  
银行流水号：A2446030000118041564  
收费确认时间：2024年12月20日16:52时 投保确认时间：2024年12月20日16:52时 打印时间：2024年12月20日16:52时

公司名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宜兴中心支公司  
公司地址：宜兴市宜城街道人民南路266号义源大厦3楼  
报案及服务电话：95511 网址：www.pingan.com.cn 签单日期：2024年12月20日  
核保：AI 2024年12月20日 制单：1129143 2024年12月20日 经办：吴曾廷

温馨提示：您收到保单后可登陆中国平安网站(http://www.pingan.com/bjdzbd)或拨打95511，通过右上角的“保险单号”及“验真码”查验保单真伪。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 LTD.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限在江苏省销售

中国平安 PINGAN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电子保单）

代理业务：代理人：平安创展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地址：无锡市惠山区惠山大道108号4-1006-1、4-1006-2



确认码：02PAIC320024120094684732276156

保单验真码：JNEhQaTRtLXrhqvRhW

企业宝绑单码：hqvRhW

保险单号：14688103902798171086

投保人：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行驶证车主：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MA21Y9MCXU							
地址						联系电话	13584*****	
被保险机动车	号牌号码	苏B-V0309	机动车种类	特种车二		使用性质	非营业	
	发动机号码	17M1225	识别代码(车架号)	LSFGL21A1HDL04007				
	厂牌型号	金盟JYD5071TQZPYJ5清障车		核定载客	3	人	核定载质量	-
	排量	-	功率	-	登记日期	2020-12-28		
责任限额	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0元		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18000元			
	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0元		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800元			
	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2000元		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	100元			
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10%								
保险费合计:RMB2187.00元(不含税保费:2063.21元,税额:123.79元)(大写)人民币贰仟壹佰捌拾柒元整 其中救助基金(1.0%) ¥: 20.63元								
保险期间自 2024 年 12 月 26 日 00:00 时起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 24:00 时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代收车船税	整备质量	4980.0千克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82MA21Y9MCXU			
	当年应缴	( ¥ 79.68 元)	往年补缴	( ¥ 0.00 元)	滞纳金	( ¥ 0.00 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柒拾玖元陆角捌分			( ¥ 79.68 元)		
完税凭证号(减免税证明号)	-----		开具税务机关	-----				
特别约定	1) 非营业车辆如在从事营业性运输或租赁活动时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本公司不负责赔偿 2) 尊敬的客户:投保次日起,承保及理赔等信息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www.pingan.com、客服热线95511、门店、平安好车主APP核实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登陆网站留言或拨打服务热线。3) 如对我公司服务有任何疑问,可拨打:江苏保险纠纷投诉处理中心“4008012378”保险咨询投诉热线对我公司服务进行监督。4) 车船税打印码:3PAIC320200G20241220130617234489。5) 无其它特别约定。							
	代理机构跟单销售人员姓名:吴曾廷			执业证号码:2101270000080002017173953				
	银行流水号:A2446030000118041564 收费确认时间:2024年12月20日16:52时 投保确认时间:2024年12月20日16:52时 打印时间:2024年12月20日16:52时							
重要提示	1.请详细阅读保险条款,特别是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2.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如有不符或疏漏,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 3.保险费应一次性交清,请您及时核对保险单和发票(收据),如有不符,请及时与保险人联系。 4.投保人应如实告知对保险费计算有影响的或被保险机动车因改装、加装、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危险程度增加的重要事项,并及时通知保险人办理批改手续。 5.被保险人应当在交通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							
	保险人	公司名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宜兴中心支公司 公司地址:宜兴市宣城街道人民南路266号义源大厦3楼 邮政编码:214000 服务电话:95511 签单日期:2024年12月20日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PING AN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LTD. 20日 (保险人签章)	

核保: AI

制单: 1129143

经办: 吴曾廷

2024年12月20日

2024年12月20日

保单专用章  
SPECIAL SEAL FOR POLICY

温馨提示:您收到保单后可登陆中国平安网站(http://www.pingan.com/bjdzbd)或拨打95511,通过右上角的“保险单号”及“验真码”查验保单真伪。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PROPERTY &amp;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LTD.

## 2、停车场须投保足额的场地责任（保管）险。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创立于1949，服务涵盖保险全类别，机构县城覆盖100%。

EEZAQA00200 No. 320025001642535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停车场责任保险保险单（电子保单）

保险单号：PZAQ20253202000000017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停车场责任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机动车辆）停车场责任保险条款》及附加险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单证查验

投保人信息	投保人名称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MA21Y9MCX
	联系人姓名	曾萍	联系电话	135****4749
	投保人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张渚镇港区码头	邮编	
被保险人信息	被保险人名称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MA21Y9MCX
	联系人名称	曾萍	联系电话	135****4749
	被保险人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张渚镇港区码头	邮编	
停车场名称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停车场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张渚镇宜广公路西侧			
车位数	10.00			
保障内容	按照《（机动车辆）停车场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机动车辆）停车场责任 保险金额：¥100,000.00元，累计责任限额：¥100,000.00元，每次事故每个车位责任限额：¥100,000.00元，全车非盗抢每次事故每个车位免赔额：¥500.00元；			
每次事故免赔额或免赔率	元或损失金额的%，两者以高者为准。			
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元整 ¥：500.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471.70元，增值税额总计：28.30元）			
保险期间	共12个月，自2025年06月06日零时起，至2026年06月05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司法管辖	中国境内（港、澳、台除外）			
特别约定	1.经双方协商一致，（经保险双方约定并同意，免赔以此为准： 全车被盗抢、抢劫、抢夺的每次事故每个车位免赔率为20% 非盗抢、抢劫、抢夺损失的每次事故每个车位免赔额为500元 已提供营业执照； 合同争议解决办法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提交法院处理。 敬告投保人：为了维护您的权益，请仔细阅读、核对本保险单的各项内容，并注意阅读所附贴的保险条款。）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分公司  
电子保单专用章

（盖）

保险人：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纪亭街道广汇北路1111-2号

2025年06月04日

保险人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纪亭街道广汇北路1111-2号

邮政编码：214200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95518

传真：87013748

核保：朱黎娜

制单：吴燕

经办：潘柏仙

网址：[www.picc.com](http://www.picc.com)

尊敬的客户：

(1) 您可通过本公司官方网站[www.picc.com](http://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中国人保APP、中国人保财险微信公众号或附近营业网点查询验证保单信息或查阅条款内容。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渠道联系本公司。

(2) 如出险，请及时拨打95518客服热线或通过中国人保APP、中国人保财险微信公众号报案，并查询理赔信息。

(3) 如您对本公司服务不满意，请拨打95518客服热线反映情况，也可采取申请核查、调解、仲裁、诉讼等救济途径，保障您的权益。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保险条款清单

(机动车辆) 停车场责任保险条款



##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5327000000567562163

开票日期: 2025年06月04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82MA21Y9MCXU	销售方信息	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市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320200836001097N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保险服务*保费	PZAQ2025320200 00000017	单	1	471.7	471.70	6%	28.30
合计					¥471.70		¥28.30
价税合计 (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伍佰圆整		(小写) ¥500.00			
备注	购买方地址: 宜兴市张渚镇宜广公路西侧; 电话: 13584244749; 购方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张渚支行; 银行账号: 32050161625600000329; 销售方地址: 中山路58号; 电话: 0510-95518; 销方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无锡南长支行; 银行账号: 9558851103000286054; 保\批单号: PZAQ20253202000000017;						

下载次数: 1

开票人: 吴燕

## 群众接待区

### 接待区大门



### 接待区手续办理处





便民医疗箱、书籍架

交通宣传牌



客户品茶处

休息座椅



## 便民设施



停车场大门





停车场围墙



## 停车场指路引导牌





停车场照明灯具



## 照明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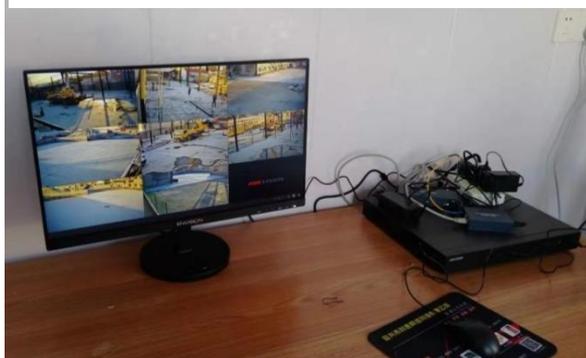


## 停车场监控设施详细照片

### 监控视频画面 1



### 监控视频画面 2



### 监控全覆盖、无死角





## 分类停车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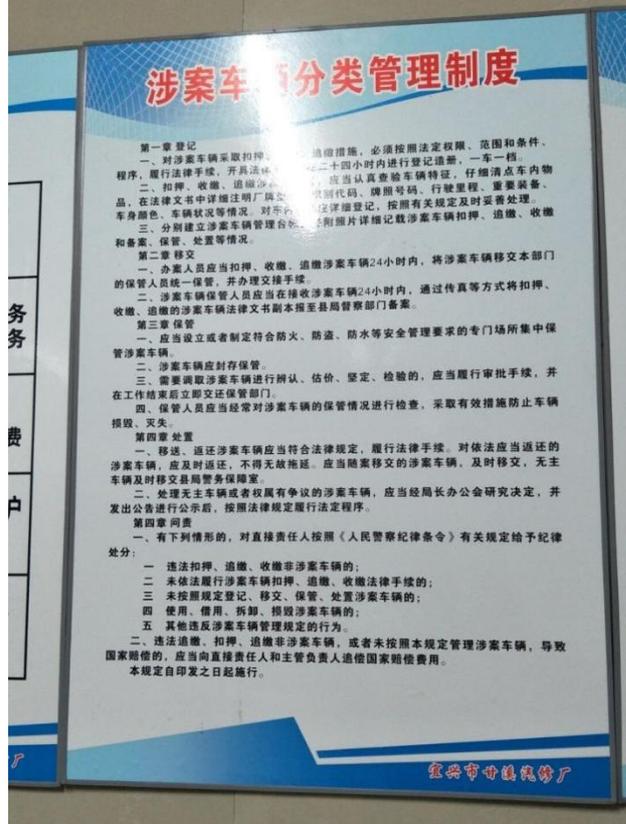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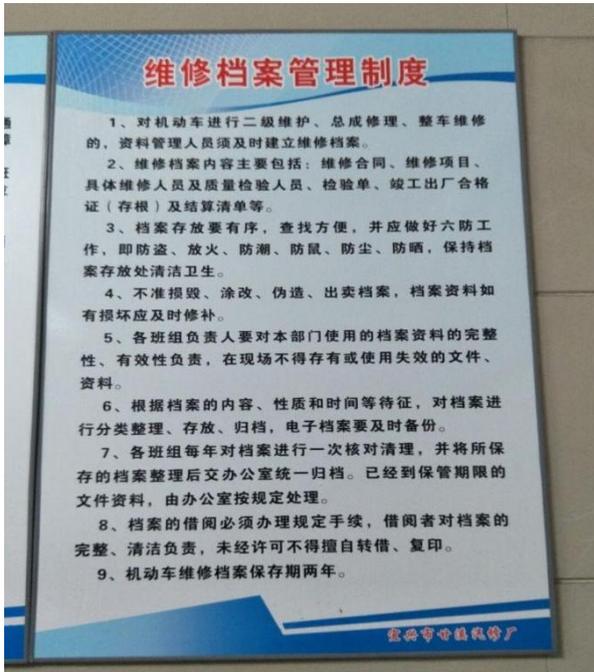


# 停车场维修工位



# 各类规章制度资料和详细照片

## 各类标牌照片



# 事故车辆收费规定

- 一、停车费：事故车辆自事故发生至交警开具放车单次日期间免收停车费，超出期限的按物价标准收取。
- 二、现场清障费用：...
- 1、发生事故在道路上发生交通事故，妨碍其他车辆通行，清障单位清除障碍的，可以收取50元至100元现场清障费。
  - 2、发生事故车辆需救援的，道路车辆施救服务收费标准收取费用，但不得另行收取清障费用。
- 附：道路车辆救援服务收费标准

救援服务收费项目	普通车辆救援		备注	特种车辆救援		备注	平板车运输服务费		备注
	救援车辆分类	救援车辆基价		救援车辆分类	救援车辆基价		救援车辆分类	救援车辆基价	
拖车	2吨及以下或10座以下	250元/车次	10元/车公里	2吨及以下或10座以下	600元/台班		2吨及以下或10座以下	200元/车次	10元/车公里
	2-5吨或10-40座	300元/车次	10元/车公里	2-5吨或10-40座	1000元/台班		2-5吨或10-40座	300元/车次	15元/车公里
	5-15吨或40座以上	400元/车次	20元/车公里	5-15吨或40座以上	2000元/台班		5-15吨或40座以上	400元/车次	20元/车公里
	15-35吨或40英寸以上	500元/车次	30元/车公里	15-35吨或40英寸以上	3000元/台班		15-35吨或40英寸以上	600元/车次	25元/车公里
	35吨以上	600元/车次	40元/车公里	35吨以上	4000元/台班		35吨以上	800元/车次	30元/车公里
特种作业车辆救援							摩托车及非机动车	50元/车次	

- 说明：
1. 车辆施救计费里程，从违法事故地至指定处理地；不足一公里按一公里收费（含空驶费、车辆代驾费）。
  2. 救援车辆到达现场，因故不需施救，按车辆施救基价减半收取。
  3. 车辆计算：空车按车身高计算；重车按车辆总吨数计算。
  4. 夜间救援（当日20时至次日6时）及对装有易燃、易爆、危险品车辆救援，可在车辆施救基价的基础上另外加收20%的作业费用。
  5. 车辆施救过程中发生的过路过桥费用，由双方各自承担。
  6. 1个台班按8小时计算，不足0.5个台班按0.5个台班计算，超过0.5个台班按1个台班计算，以此类推。

监督电话：0510-87977325  
0510-87977338

## ①涉案车辆分类管理制度

# 涉案车辆分类管理制度

### 第一章 登记

一、对涉案车辆采取扣押、收缴、追缴措施，必须按照法定权限、范围和条件、程序，履行法律手续，开具法律文书。在二十四小时内进行登记造册，一车一档。

二、扣押、收缴、追缴涉案车辆时，应当认真查验车辆特征，仔细清点车内物品，在法律文书中详细注明厂牌型号、识别代码、牌照号码、行驶里程、重要装备、车身颜色、车辆状况等情况。对车内物品应详细登记，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妥善处理。

三、分别建立涉案车辆管理台帐，并附照片详细记载涉案车辆扣押、追缴、收缴和备案、保管、处置等情况。

### 第二章 移交

一、办案人员应当扣押、收缴、追缴涉案车辆 24 小时内，将涉案车辆移交本部门的保管人员统一保管，并办理交接手续。

二、涉案车辆保管人员应当在接收涉案车辆 24 小时内，通过传真等方式将扣押、收缴、追缴的涉案车辆法律文书副本报至县局督察部门备案。

### 第三章 保管

一、应当设立或者制定符合防火、防盗、防水等安全管理要求的专门场所集中保管涉案车辆。

二、涉案车辆应封存保管。

三、需要调取涉案车辆进行辨认、估价、鉴定、检验的，应当履行审批手续，并在工作结束后立即交还保管部门。

四、保管人员应当经常对涉案车辆的保管情况进行检查，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车辆损毁、灭失。

### 第四章 处置

一、移送、返还涉案车辆应当符合法律规定，履行法律手续。对依法应当返还的涉案车辆，应及时返还，不得无故拖延。应当随案移交的涉案车辆，及时移交，无主车辆及时移交县局警务保障室。

二、处理无主车辆或者权属有争议的涉案车辆，应当经局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并发布公告进行公示后，按照法律规定履行法定程序。

### 第五章 问责

一、有下列情形的，对直接责任人按照《人民警察纪律条令》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 (一) 违法扣押、追缴、收缴非涉案车辆的；
- (二) 未依法履行涉案车辆扣押、追缴、收缴法律手续的；
- (三) 未按照规定登记、移交、保管、处置涉案车辆的；
- (四) 使用、借用、拆卸、损毁涉案车辆的；
- (五) 其他违反涉案车辆管理规定的行为。

二、违法追缴、扣押、追缴非涉案车辆，或者未按照本规定管理涉案车辆，导致国家赔偿的，应当向直接责任人和主管负责人追偿国家赔偿费用。

本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②车辆存取登记手续制度

### 车辆存取登记手续制度

- 1、进入物理隔离区内所有涉案车辆必须登记填写台账，非涉案车辆严禁驶入或停放。
- 2、涉案车辆进入停车场及离开停车场，必须逐辆依次填写台账，并录入电脑。进出台账一一对应。
- 3、必须凭制式（标准）“领取车辆通知书”提出车辆。
- 4、对已提取车辆，该“领取车辆通知书”30日内交办案单位办理归档手续，后领回妥善保管，保管期不少于2年。
- 5、台账应认真填写，严禁涂改。对确有特殊情况修改涂改的，应附书面说明及相关实物照片以备查。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③车辆存取情况月报承诺函

## 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中标成为宜兴采购涉案车辆定点停车场后，每月按时按要求提供涉案车辆存放详细情况，上报给上级相关部门（交警大队）。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④防安全管理制度、巡查制度、消防培训制度

### 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第一条：

- 1、编制目的：为加强消防安全管理，预防火灾，减少火灾危害。
- 2、编制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编制本制度。
- 3、适用范围：本制度适用于全体员工。

第二条：各人员应当遵守消防安全法律、法规，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工作方针，履行消防安全责任，保障消防安全。

第三条：主要负责人是该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对消防安全工作全面负责。

第四条：各人员应当落实班组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制。明确班组和岗位消防安全职责，确定班组岗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

第五条：各人员消防安全责任人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 1、贯彻执行消防法规、保障消防安全符合规定，掌握消防安全情况；
- 2、将消防工作与管理等活动统筹安排，执行全厂年度消防工作计划；
- 3、组织每月一次定期进行防火检查，落实火灾隐患整改，及时处理或汇报涉及消防安全的重大问题；
- 4、组织人员积极参与公司组织的应急疏散和实战灭火演练。

第六条：落实下列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 1、拟订年度消防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 2、组织制订或修订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并检查督促落实。
- 3、组织实施防火检查和火灾隐患整改工作。
- 4、拟订消防安全工作的资金投入和组织保障方案。
- 5、组织实施对公司所有的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的维修保养，确保完好有效。
- 6、组织开展对员工进行消防知识、技能的宣传教育和培训，组织灭火和应急预案的演练。

第七条：将容易发生火灾，且一旦发生火灾可能严重危及人身和财产安全以及对消防安全有重大影响的部位确定为重点部位，应根据上述情况确定重点部位，并设置明显防火标志，实行严格管理。

第八条：动火管理。禁止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用火；因特殊情况需要进行动火作业的，应分别落实监护人在确认无火灾、爆炸危险后方可动火作业。动火人员应当遵守消防安全规定，并落实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

第九条：保障防火责任区域内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保持防火门、防火卷帘、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消防广播等设施处于正常状态。

第十条：对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使用、储存、运输或销毁应遵守国家相关规定，实行严格的消防安全管理。

第十一条：重点部位由保卫巡逻人员每小时一次巡查，重点部位由所在的部室、确定人员每日一次巡查，公司每周组织一次大检查，巡查、检查的内容包括：

- 1、用火；
- 2、用电有无违章情况；
- 3、消防设施、器材和消防安全标；
- 4、常闭式防火门是否处于关闭状态；
- 5、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的人员在岗情况；
- 6、消防车通道、消防水源情况；
- 7、灭火器材配置情况。

第十二条：对下列违反消防安全规定的行为，责令有关人员当场改正并督促落实：

- 1、违章使用，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



- 2、违章动火作业或者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吸烟等违反禁令的；
- 3、遮挡，锁闭安全出口，占用、堆放物品影响疏散通道的；
- 4、消防栓、灭火器被遮挡影响使用或被挪作他用的；
- 5、常闭式防火门处于开启状态、防火卷帘下堆放物品影响使用的；
- 6、消防设施管理、值班人员和防火巡查人员脱岗的。

第十三条：对不能当场整改的火险隐患，要指定专人限期整改，并定期复查。

第十四条：消防档案包括以下内容：

- 1、全厂基本概况和消防安全重点部位情况。
- 2、消防管理组织体系和各级消防安全负责人。
- 3、消防安全制度。
- 4、消防设备、设施、器材的分布情况。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防火巡查、检查制度

### 定期防火检查制度：

- 一、单位实行定期防火检查制度，每月的最后一个周进行防火检查，防火检查由消防安全管理人组织，各部门负责人参加，综合管理部负责通知，并做好防火检查记录。春节、元旦、“五一”“十一”等重要节假日的防火检查由消防安全责任人负责组织。
- 二、防火检查的内容包括：火灾隐患的整改情况以及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安全疏散通道、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和安全出口情况；消防车通道、消防水源情况；灭火器材配置及有效情况；用火、用电有无违章情况；重点工种人员以及其他员工消防知识的掌握情况；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的管理情况；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和场所防火防爆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其他重要物资的防火安全情况；消防（控制室）值班情况和设施运行、记录情况；防火巡查情况；消防安全标志的设置情况和完好、有效情况；其他需要检查的内容。
- 三、防火检查应当填写检查记录。检查人员和被检查部门负责人应当在检查记录上签名。
- 四、对下列违反消防安全规定的行为，应当责成当场改正并督促落实：违章进入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场所的；违章使用明火作业、在禁止区吸烟等行为的；将安全出口上锁、遮挡，或者占用、堆放物品影响疏散通道畅通的；消火栓、灭火器材被遮挡影响使用或者被挪作他用的；常闭式防火门处于开启状态，防火卷帘下堆放物品影响使用的；消防设施管理、值班人员和防火巡查人员脱岗的；违章关闭消防设施、切断消防电源的；其他可以当场改正的行为。
- 五、各部门存在火灾隐患要在规定的期限内整改，整改完毕后在检查记录上填写整改情况，由部门负责人签字后报保卫部门，由保卫部门安排人员进行复查。
- 六、单位每月召开会议研究通报防火检查情况。

### 每日防火巡查制度：

- 一、每日防火巡查由综合管理部统一组织实施，每日由专门人员进行巡查，各消防安全重点部位每日至少巡查一遍。
- 二、工作期间的防火巡查每二小时进行一次，对现场全面进行清查，消除遗留火种，并加强夜间防火巡查。
- 三、巡查的内容包括：用火、用电有无违章情况；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是否畅通，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是否完好；室外消火栓、水泵接合器完好情况；室内消火栓、水带、水枪完好在位情况；消火栓、喷淋管道阀门开启情况；消防水池、高位水箱水位情况；消防水泵等供水设备完好情况；湿式报警阀、末端试水装置完好、压力指示情况；火灾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电话插孔、喷头在位、是否被遮挡情况；灭火器在位、完好情况；应急广播系统扬声器完好在位情况；防排烟风口完好情况；常闭式防火门是否处于关闭状态，防火卷帘下是否堆放物品影响使用；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的人员在岗情况；其他消防安全情况。
- 四、防火巡查应当填写巡查记录，巡查人员应当在巡查记录上签名。防火巡查人员应当及时纠正违章行为，妥善处置火灾危险，无法当场处置的，应当立即报告。发现初起火灾应当立即报警并及时扑救。
- 五、防火巡查在巡查时应佩戴统一制作的上岗证。
- 六、每日工作结束，对工作岗位负责打扫卫生，清除可能遗留的火种。
- 七、下班后，对现场进行一次防火巡查。
- 八、主管人员应当每日在防火巡查记录上签字确认，消防安全管理人应当每周定期抽查、核查防火巡查记录的情况。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 ⑤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1、全体员工应执行安全生产、劳动保护相关规定，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确保安全生产。
- 2、建立企业内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形成公司领导、部门领导、班组长、维修工四级安全责任网络，各司其责。
- 3、各工种员工应严格遵守相应工种安全操作规程，严禁擅自跨工种作业。
- 4、重要设备如举升机、四轮定位仪、轮胎拆装机、轮胎平衡机、空气压缩机、烤漆房、车身校正仪、整车清洗设备等应明确责任人。相关人员使用时应严格遵守设备安全操作规程。
- 5、新员工上岗前要接受岗前安全培训，上岗后要在班组长指导下进行维修作业，确保安全生产。
- 6、工作时间必须统一着工装，戴好劳动防护用品。
- 7、易燃、易爆、腐蚀等物品必须分类妥善存放，专人负责，并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
- 8、消防器材的设置和管理符合消防部门规定，所有员工均能正确使用灭火器材。
- 9、交流电设施、设备符合供电部门管理规定，用电设备保证接地可靠并设漏电保护器。
- 10、车辆进入厂区，车速不高于 5 公里 / 小时，厂区内及店前可能危机行人安全的地带，不准用路试的方法检查制动性能。
- 11、维修车间、接待大厅、材料库房等场所应严禁烟火。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4日



## ⑥施救人员、车辆管理人员职责和纪律

### 施救人员职责、纪律

第一条 施救中心员工必须严格按照《国家道路交通安全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上路事实交通事故清障救援服务。

第二条 施救中心实行 24 小时值班备勤制度，当班员必须坚守岗位，切实履行职责，因故须离开岗位时，必须报施救中心负责人批准，落实好代办人员，双方做好交接记录，方可离岗。

第三条 值班备勤人员在值班或备勤期间严禁饮酒或者从事与值班无关的事情，严禁长时间占用值班电话（24 小时施救服务电话）。

第四条 施救人员执行施救任务时，必须统一着装，佩戴工作牌，穿着反光背心。

第五条 接到救援电话后，立即携带必要的救援工具、自身安全保护装备并按规定时间赶到事故现场，放置警示标示，然后进行施救。

第六条 交通事故发生后，到达现场协助民警维护施救现场的秩序，抢救伤者和财务，恢复交通并做好撤场安全工作，做好事故车辆的扣车工作，并按规定做好编号、地址、车牌等相关资料的记录。

第七条 必须妥善保管被施救的车辆及货物，防止 遗失、损坏、严禁擅自处理车辆及车辆里面的货物。

第八条 施救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清障车的操作规程进行操作，撤离施救现场时施救人员应认真检查施救车与被施救车辆链接是否牢固，并将施救现场清扫干净，收回设置的警示标牌和锥形桶，并认真完成出警民警交办的其他工作。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6日

## 车辆管理人员职责、纪律

- 1、认真贯彻公司关于车辆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命令，听从指挥，严肃认真的履行 相关职责。
- 2、车辆管理员，必须认真执行停车场管理规定，礼貌待人，热情服务，确保车辆安全，维护停车场良好的停车秩序。
- 3、施救结束后，被施救车辆应整齐，分类停放在停车场，车辆管理人员应详细记录车辆的情况，并做好台账的登记（手工版和电子版）、车辆挂牌等工作。
- 4、做好车辆入厂时的车况登记，必要时有车主签字。
- 5、车辆货物放行，必须出示交巡警中队开具的车辆放行通知单。施救人员不得擅自使用转借，处理被施救车辆、物品。
- 6、严格按收费制度和收费标准进行收费，并做好相关记录、保存好票据和现金。
- 7、按时巡视各类车辆及停车场内的一切情况，出现问题及时向相关领导汇报。
- 8、车辆管理人员要负责维护车场，车库岗位及周边的环境卫生，工作人员必须按规定着装，佩戴工作牌。
- 9、遵守规章制度，按时上下班，认真做好交接班手续，不得擅自离岗。
- 10、严禁动用明火作业，严禁烟火，做好电动车、摩托车、自行车和汽车分开，以防止其它安全隐患。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⑦停车场管理制度、安全疏散制度

### 停车场停车须知

- 1、凡进入本停车场的车辆，必须遵守本规定。服从车场管理人员指挥，按指定位置停车。
- 2、本停车场只向车辆提供车位，停车时请锁好车门、车窗后备箱、凡现金、重要文件贵重物品及车内物品本停车场不负保管责任。
- 3、进厂司机必须遵守消防安全规定。
- 4、如本车场出现紧急情况，停车管理部门有权采取适当临时应急措施，以尽量减少车主损失，紧急情况下，管理部门有权要求车主将车辆挪动或驶离。
- 5、停车场内禁止驾驶员随车过夜，禁止在停车场内修车试车。
- 6、车辆进入停车场应按规定的区域停放整齐，保持车道通畅。
- 7、进入停车场的车辆及驾驶员应自觉保持停车场内环境卫生。
- 8、对超期停放的车辆将按规定收取停车保管服务费。
- 9、车辆进入停车场则视为车主已阅读本停车须知，并同意以上条款。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停车场管理制度

加强公司停车场管理,合理利用停车场位资源,规范使用停车场,保障车辆停放整齐美观和车辆安全,特制定本制度。

- 一、建立完善的管理机制,落实专职管理人员,明确管理责任。
- 二、车辆进出停车场需办理登记手续,查验单据。
- 三、车辆分别按标线有序整齐停放,禁止占道停车、随意摆放。
- 四、内部员工车辆停放在办公区停车场,由办公室负责各项管理工作。涉案停车场内只准停放涉案车辆,外部车辆严禁停车。涉案车辆禁止停放在办公区停车场。
- 五、车辆停放后,车辆驾驶员应拉紧手刹,熄火后,关紧门窗,车辆断电、把钥匙放到公司统一指定地点。
- 六、严禁在停车场内维修清洗车辆。
- 七、严禁往停车场内乱扔垃圾、保持停车场干净、每天有专人进行清扫。
- 八、每日对停车场内停放车辆进行检查、对停到标线内或乱停乱放车辆的当事人进行批评教育、屡教不改者实行经济处罚。管理员应定期检查车辆停放安全,防止车辆被盗损坏,严禁任何人擅自处理挪用借用车辆。
- 九、停车场内应按消防要求设置、配备手提或便携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安全疏散设施管理制度

- 一、保持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严禁占用疏散通道，严禁在安全出口或疏散通道上安装栅栏等影响疏散的障碍物。
- 二、保持防火门、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机械排烟送风、火灾事故广播等设施处于正常状态，并定期组织检查、测试、维护和保养。
- 三、严禁在工作期间将安全出口上锁或遮挡或者将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遮挡、覆盖。
- 四、应急照明灯具、疏散指示标志按定期进行测试检查，确保完好有效。
- 五、安全推闩式外开门确定专门责任人负责，确保每班都有责任人负责在紧急情况下使用。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⑧车辆维修管理制度

### 维修档案管理制度

- 1、对机动车进行二级维护、总成修理、整车维修的，资料管理人员须及时建立维修档案。
- 2、维修档案内容主要包括：维修合同、维修项目、具体维修人员及质量检验人员、检验单、竣工出厂合格证（存根）及结算清单等。
- 3、档案存放要有序，查找方便，并应做好六防工作，即防盗、防火、防潮、防鼠、防尘、防晒，保持档案存放处清洁卫生。
- 4、不准损毁、涂改、伪造、出卖档案，档案资料如有损坏应及时修补。
- 5、各班组负责人要对本部门使用的档案资料的完整性、有效性负责，在现场不得存有或使用失效的文件、资料。
- 6、根据档案的内容、性质和时间等待征，对档案进行分类整理、存放、归档，电子档案要及时备份。
- 7、各班组每年对档案进行一次核对清理，并将所保存的档案整理后交办公室统一归档。已经到保管期限的文件资料，由办公室按规定处理。
- 8、档案的借阅必须办理规定手续，借阅者对档案的完整、清洁负责，未经许可不得擅自转借、复印。
- 9、机动车维修档案保存期两年。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维修车辆进出厂登记管理制度

- 1、车辆进厂送修时，客户应描述故障现象，提供维修记录和行驶证等有关资料。
- 2、业务接待人员应认真听取客户关于使用车况的陈述及要求，提示客户妥善保管贵重物品，检视车辆外观、内饰、仪表和座椅情况，记录随车物品和相关数据，交由质量检验人员进行进厂检验并确认维修项目，接待人员负责填写进厂交接单并经车主签字。
- 3、汽车维修竣工出厂时，价格结算人员根据维修工时和所用材料，向车辆托修方提供具有工时和材料费清单的费用结算凭证等单据。
- 4、车主确认随车物品，验收、提取车辆。
- 5、资料管理员建立维修车辆档案。
- 6、接待人员进行客户满意度回访。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汽车维修过程检验制度

- 1、过程检验实行自检、互检和专职检验相结合的"三检"制度。
- 2、检验内容为汽车或总成解体、清洗过程中的检验，主要零部件的检验，各总成组装、调试检验。
- 3、各检验人员根据分工，严格依据检验标准、检验方法认真检验，做好检验记录并填写《车辆维修过程检验单》。
- 4、经检验不合格的作业项目，需重新作业，不得进入下一道工序。
- 5、对于影响安全行车的零部件，一定要严格控制使用标准，对不符合要求的零部件应予以维修或更换，及时通知前台，并协助前台向车主做好解释工作。
- 6、对于新购零部件，必须依据标准检验，杜绝使用假冒伪劣配件。
- 7、车辆维修完工，维修人员自检合格后，做好车辆清洁工作，并将车辆停放在竣工区域，通知总检进行竣工质量检验。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汽车维修竣工质量检验制度

- 1、汽车维修竣工质量检验由总检负责。
- 2、汽车维修竣工质量检验内容为整车检查、检测、路试、路试后的检查及车辆验收。
- 3、修竣车辆竣工质量检验依据竣工检验标准进行。首先进行整车外观和底盘检查，检查合格后进行上线检测或路试，对于路试中所发生的不正常现象，要认真复查。路试合格后重新进行底盘检查，确保各项技术性能合格后，将有关内容记入《车辆维修竣工检验单》和《机动车维修记录》。
- 4、对检查（测）中发现有不合格项目，应填写返修派工单，交由维修人员返修。
- 5.将检验合格的车辆交付车主。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日



# 二类汽车维修经营许可资质

## 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

( 首次备案  备案变更)

经营者名称		宜兴市甘溪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经营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张渚镇宜广公路西侧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个体不填写此项)		解玉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82MA21Y9MCXU		
主要负责人 (个体填写经营者, 企业填写法人任命的负责人)		姓名	解玉雷	身份证号	342523198202054612	
		联系电话	13584244749	电子邮箱/传真	/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私营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经营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修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机动车生产、进口企业授权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连锁经营					
经营范围	业务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汽车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摩托车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机动车维修	
	业户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三类	
	项目种类	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一类汽车维修(大中型客车) <input type="checkbox"/> 一类汽车维修(大型货车) <input type="checkbox"/> 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 <input type="checkbox"/> 一类汽车维修(危险货物运输车辆) (可多选)			
		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汽车维修(大中型客车)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汽车维修(大型货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 (可多选)			
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汽车发动机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车身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系统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变速器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轮胎动平衡及修补 <input type="checkbox"/> 四轮定位检测调整 <input type="checkbox"/> 喷油泵和喷油器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曲轴修磨 <input type="checkbox"/> 气缸镗磨 <input type="checkbox"/> 散热器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维修 <input type="checkbox"/> 汽车美容装璜 <input type="checkbox"/> 汽车玻璃安装及修复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小修 <input type="checkbox"/> 汽车润滑与养护					
其他备案材料	通用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维修经营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经营场地、停车场面积、土地使用权及产权证明等相关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技术人员汇总表, 以及各相关人员的学历、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证明等相关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维修设备设施汇总表, 维修检测设备及计量设备检定合格证明等相关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维修管理制度等相关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环境保护措施等相关材料				
	特殊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7. 与其作业内容相适应的专用维修车间和设备、设施等相关材料 (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经营者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8.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经营者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9. 安全管理人员汇总表 (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经营者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10. 安全操作规程材料 (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维修经营者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11. 连锁经营协议书副本 (连锁维修经营者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12. 连锁经营的作业标准和管理手册 (连锁维修经营者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13. 连锁经营服务网点符合机动车维修经营相应条件承诺书 (连锁维修经营者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14. 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 (维修管理部门补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5. 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表 (维修经营者上传)				
本经营者声明: 1. 已知晓《道路运输条例》《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GB/T 16739)、《摩托车维修业开业条件》(GB/T 18189)等国家机动车维修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 知晓机动车维修开业条件要求和备案要求; 2. 所提供的备案材料信息内容真实、准确,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真实有效。如有不实之处, 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解玉雷      单位(盖章):      2020年12月28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案材料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备案材料不齐全, 请补充: 承办人签字: 张歌      2020年12月28日			复核(签字): 王勤国 备案编号: 3202822020122048 备案机关(盖章):      2020年12月28日			

